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16-028

债券代码：122085

债券简称：11 深高速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建议聘请 2016 年度审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于 2015 年 5 月 15 日举行的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年会上，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被聘任为本公司 2015 年度审计师，对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进行整合审计，并承担国际审计师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应尽的职责，其任期将于本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年会结束时届满。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5 年发布的《深圳市属国有企业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工作暂行规定》中有关审计师连续承办同一家企业年度审计业务期限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应当对审计师予以轮换。

董事会已建议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永”）为本公司 2016 年度审计师，对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进行整合审计，并承担国际审计师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应尽的职责。董事会亦建议获授权厘定其酬金。该等建议尚需于本公司股东大会上获得股东批准。安永具有中华财政部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

普华永道将于本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年会结束后退任本公司审计师职务。普华永道已书面确认并无任何有关退任本公司审计师而认为须提请本公司股东注意之事宜。董事会及本公司审核委员会亦确认并无任何有关普华永道退任本公司审计师而认为须提请本公司股东注意之事宜。本公司独立董事就聘请 2016 年度审计师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董事会谨此对普华永道多年来为本公司提供的专业服务致以诚挚的谢意。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5 日